

「獨琦」提選舉呈請 曾鈺成：無礙立會運作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一直鼓吹「港獨」、不承認香港基本法中「香港是中國不可分離的部分」條文的「本土民主前線」發言人梁天琦,昨日就自己在立法會選舉提名被選舉主任裁定無效一事,向高等法院提出選舉呈請,但他諷刺地引用基本法質疑選舉主任的決定超越其應有權力,明顯「違憲」,及違反香港人權法。針對是次選舉呈請或令多個選區要重選,前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指,香港有完善的法律制度程序處理,任何人依法提出他的訴求,包括選舉呈請,都有一套處理方式,不擔心會影響立法會運作。

梁天琦昨日正式向高等法院提出選舉呈請,挑戰新界東選舉主任何麗嫦取消其參選的決定。10名答辯人包括何麗嫦及9名新界東當選的立法會議員。他聲稱,自己已簽署擁護香港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別行政

區的聲明,及相關的確認書,而選舉主任應該政治中立,並沒有權力去檢視參選人是否真心擁護基本法,何麗嫦據此裁定其提名無效,已超越其應有的權力,明顯「違憲」,及違反了香港人權法。

他續稱,自己無論是申請司法覆核或是選舉呈請,理據都是基於香港基本法賦予的權利,「如果我唔擁護基本法,我就唔會咁做。現階段基本法是暫時最能夠確保我地人權、社會制度的一套小憲法,雖然崩壞得好厲害,現階段我只能靠基本法作挑戰。」被問及對於是否繼續支持「港獨」,梁天琦則避而不談,「呢個我唔答,過往答得太多,好多麻煩。」

一旦梁天琦勝訴,立法會新界東選區,以至新界西都或需要重選,令人擔憂會影響立法會的運作。曾鈺成昨日在一公開活動上表示,香港有完善的法律制度程序處理,他擔心會影響立法會運作。

沒規定代主席須未持外國護照

就有「長洲覆核王」之稱的長洲居民郭卓堅入稟高等法院申請司法覆核,指稱立法會主席「大熱門」梁君彥在任立法會代主席時沒有申報自己擁有外國護照,違反香港基本法第七十一條,要求法院裁定由梁君彥任代主席所作的決定均為非法及重新表決。曾鈺成表示,香港基本法對立法會主席有年齡、身份等方面的規定,但沒有提及對代主席或署理主席的要求。

他不認為有任何理由需要代主席或署理主席都符合立法會主席的條件,也沒有法律或議事規則規定代理主席須沒有外國護照。他又以副局長署理局長的職位為例子,指局長按照基本法,需中央人民政府任命,但副局長就不需要,當局長暫時無法處理職務時,代表署理的人員並不需要與局長有同樣條件。



曾鈺成不擔心梁天琦提選舉呈請會影響立法會運作。潘達文攝

長毛快必干擾辯賽表證成立

證人：親耳聽到譚向記者講「向林司長掙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社民連立法會議員長毛梁國雄及「人民力量」成員快必譚得志,涉於去年5月搗亂星島新聞集團舉辦的全港校際辯論比賽,同遭票控。案件在東區裁判法院審訊,署任主任裁判官杜浩成聽畢證人供稱,親耳聽見快必向記者說「向林司長掙嘢」及「衝上講台」後,昨日裁定兩被告表證成立,案件押後至下周二,由控辯雙方進行結案陳詞。長毛及快必昨日聲稱不會自辯,也不會傳召辯方證人。

星島新聞集團推廣部助理經理林韻姿昨日在聆訊中供稱,她當日主要負責節目流程,帶領兩位司儀,所以較多時間在台上工作。林指,她親耳聽見快必向一名電視台記者稱:「我準備把打咗交叉的方案(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831決定所制定的政改方案)掙向林鄭司長,必要時我會衝上台。」林聽後感到害怕,擔心學生的人身安全。由於兩位大會司儀分別由大學生及中學生擔任,在知道事後都感到驚訝、好緊張。

着示威者關擴音器 兩被告有理

林韻姿稱,她記得其後有六七個紙球橫越她頭頂飛過,其中兩個紙球跌落貴賓席第一排。她和同事不斷要求示威者關了擴音器,然而長毛、快必沒有理會,她無奈地向在場者表示「學生們好辛苦

嘍」,長毛說:「好」,惟事隔僅3分鐘後又閉着擴音器。

另一控方證人、星島新聞集團公關及市場推廣部助理總監楊樂文供稱,她負責接待工作。活動期間,她見到長毛、快必拉着寫有「我要真普選」的橫額和公民黨的毛孟靜合照。快必更對《蘋果日報》記者表明「留意陣間有嘢睇」。當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入場,她和上司鄭燕玲曾勸長毛、快必不要再喊口號。其後,由於現場混亂及非常嘈吵,大會把林司長的致辭及大合照刪去,並縮短頒獎儀式。

有學生做手勢 叫示威者「收聲」

星島新聞集團推廣部高級主任陳卓雅作供指,當晚她聽到一名現場觀眾對快必說:「你唔好搞埋啲咁嘅嘢喇!」快必回應:「佢唔答我哋,我哋咪嚟問佢

囉。」她見到有學生好努力想去聽評講,但聲浪太大,有學生做手勢叫示威者「收聲」。

伊館統籌主任曾麗平供稱,示威行為令在場學生驚訝及尷尬,部分參賽學生坐在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後面,學生都用書遮面,逃避記者拍攝。證人指,當日伊館及主辦單位已有共識,若發生肢體衝突才會報警。場館只會以租用形式供文化及體育活動使用,絕不會租給示威活動。

伊館職員:沒睹長毛快必持券入場

伊館辦事處助理文書主任楊務李家駿亦供稱,當日他見到長毛只揸着黑色背袋入場,他從對講機中聽見同事說所有人經過大門口扶扶手電梯到四五樓的公眾席,理應都持有公眾入場券,但他本人並沒有親眼見兩名被告手持券入場。

小巴司機身懷21張八達通斷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一名男子昨日凌晨3時許在馬鞍山鞍駿街一小巴站徘徊、舉止鬼祟,終驚動警員到場截查。男子雖自稱是頂更兼職小巴司機,但身上被搜出約21張八達通卡,包括7張長者卡及1張屬他人的個人八達通卡,由於過往曾揭發利用長者八達通卡騙取政府乘車優惠補貼的案件,警員遂以「涉嫌盜竊」將其拘捕,並調查其持有張長者八達通卡是否作不法用途。

被捕男子姓張(37歲),報稱是小巴司機。現場為馬鞍山鞍駿街雅典居對開810路綫的專線小巴站頭,據

悉上址每日收車後,站頭以及附近共停泊有10多輛專線小巴。

警員在其身上搜出的21張八達通卡,當中有7張是長者卡、10張成人卡及3張兒童卡,另有1張屬他人的個人八達通卡。

揭發司機身懷大量長者八達通卡後,上址小巴站昨晨如常運作。據公司負責人盧先生表示,由於司機流動性大,暫未能確定疑犯是否該公司的兼職司機,他指所有司機是日薪制,並無拆賬,相信司機不會利用長者八達通卡詐騙政府補貼。

去年底揭發拍卡7500次 呢15萬

資料顯示,警方於去年12月10日,首次破獲一宗利用長者八達通卡騙取政府提供的乘車優惠補貼票價差額案件。

當日警方在黃大仙中心對開龍翔道截查一輛通宵專線小巴,在49歲司機身上搜出21張長者八達通卡,相信有人利用該些長者八達通卡,以騙取政府提供的乘車優惠補貼票價差額,合共拍卡超過7,500次,涉及金額逾十五萬元。

旺暴5被告區院審 26警作證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在旺角暴亂後,警方拘捕多名涉嫌參與暴亂者,控以暴動、縱火、襲警等不同罪名,部分案件分別轉介高院及區域法院審理。其中,被控暴動罪的5名被告昨日於區域法院提堂。由於其中3人正等待法律援助審批,法官押後至下月15日再提訊。

被告依次為運輸工人楊子軒(18歲)和羅浩彥(20歲)、報稱無業的陳紹鈞(47歲)、旅行社職員孫君和(27歲)及工人連潤發(25歲)。他們共被控3項暴動罪,其中楊、羅及連面對同一項暴動控罪,陳及孫各被控一罪。

3被告申法律援助待審批

楊、羅二人已獲法律援助,初步稱不會認罪,不會爭議身份及供詞自願性。陳紹鈞初步獲得法律援助,只欠支付分擔費。孫、連二人則仍在申請法律援助。控方透露,連在供詞中有招認,將爭議警誠供詞的自願性。

控方透露,是案將有26名證人,全是警員,當日由警員拍攝的片段亦會呈堂。法官郭啟安再三強調,上訴庭最新的判刑指引,只有被告在案件排期前認罪,才可獲三分之一判刑折扣。

手機屏幕窺裙底

男教師判社服令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小學男教師承認在荃灣一個室內兒童遊樂場內,用手機顯示屏偷窺場內年輕女職員裙底,被事主當場揭發。教師早前在荃灣法院承認一項作出有違公德行為罪,裁判官接納被告背景良好,相信犯案只是一時衝動,遂判其社會服務令80小時。

34歲被告陳健良,承認今年10月30日在荃灣廣場的Kids Carnival內,以其iPhone 6手機偷拍22歲女事主裙底。案情指,女事主是該兒童遊樂場的職員,案發當日看到被告把一部金色手機放在自己的大腿旁,及將手機顯示屏朝向女事主的裙底偷窺,女事主見狀立即阻止並報警。被告被捕後承認一時衝動,用手機顯示屏的反射影像偷窺女事主裙底。警方檢驗該手機後,未有發現不雅相片或短片。

辯方求情稱,被告之前與妻子關係欠佳,本案令他失去前半生努力成果,但他已決心改過,亦決定與妻子共同面對未來。

失婚婦偕女圖跳橋幸有驚無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新蒲崗警港灣對開太子道東行人天橋,昨日先後發生企圖跳橋事件,當中在太子道東行人天橋,一名中年婦孺因丈夫提出離婚,情緒大受刺激,昨日下午2時許突手持鋒利刀,和9歲女兒在天橋邊危坐,幸擾攘兩小時後,婦人終被消防員制服送院,有驚無險。婦人事後涉藏有攻擊性武器及虐兒被捕。

企圖偕女自殺被捕婦人姓張,39歲,在事件中無受傷,送院時情緒仍未平伏,她透露曾與丈夫爭執,更一度大叫:「我唔可以離婚!」其女兒則一臉茫然,由女警陪同送院檢查。

警方正了解其尋死原因。受事件影響,太子道東往旺角方向近彩虹道有兩條行車線要封閉,車龍一度長達兩公里至九龍灣。



消防封路設置氣墊,令太子道東交通受阻。中年婦孺持鋒利刀(紅衫)偕女兒危坐天橋旁花槽。

防止自殺求助熱線

- 社會福利署: 2343 2255
- 撒瑪利亞會24小時多語服務: 2896 0000
-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 2389 2222
- 生命熱線: 2382 0000
- 向晴熱線: 18288
- 東華三院芷若園: 18281
- 醫管局24小時精神健康專線: 2466 7350

將女事主制服送院檢查。據悉,她因不滿女兒被判入教導所,一時激動企圖輕生。

非禮敗訴 前鴿黨潘志文收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前民主黨九龍城區議員潘志文(見圖)被指於3年前在辦事處強吻31歲女求助者,被裁定3項非禮罪判刑兩個月。



潘其後經上訴脫罪,惟案件發還重審後,他再次被裁定罪成,判刑兩個月,他早前再提上訴,惟高等法院駁回其上訴,潘須即時入獄服刑。

法官在宣讀裁決時指,事主患有邊緣人格障礙,在被強吻後沒有即時發難,只是即時離開,做法並沒有不合理,亦符合其病情特徵。針對上訴人潘志文(59歲)聲稱事主是基於幻覺或報復心理而誣告他。法官強調,醫生的證供已證明事主沒有妄想或幻覺的問題,且根據證供,事主沒有報復的動機,關於報復的說法,是辯方證人杜撰出來的。

預備組外圍操盤 足總留意多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森)廉政公署日前拘捕6人,懷疑有人在預備組賽事上打假波,有指被捕者包括前「香港足球先生」李威廉及2009年東亞運足球金牌代表隊成員郭建邦。足總副主席貝鈞奇昨日在一個電台節目上表示,多年前已留意到預備組賽事有外圍賭盤,又指甲組賽事同樣有異樣,但足總只能記錄和分析,並會配合廉署,將不正常賽果與球員表現向廉署舉報,交由廉署調查。他對事件牽涉多名年輕球員感到震驚,又指郭建邦當年是一名出色球員,自己亦看着李威廉成長。

捲入醜聞的港超聯球隊香港飛馬,前日已暫停涉及案件的4名球員一切職務,直至廉署調查完畢為止。該隊昨日如常操練,直落李威廉表示,對廉署拘捕5名球員及前球員感到不開心,又指自己過去曾為球員,不想有打假波事件發生。他指球會會嚴正處理事件,強調每個人都應該認真面對比賽。文亦承認,球隊士氣有受事件影響,預備組亦少了數名球員,影響實際操盤。

另一港超聯球隊東方龍獅總監梁守志表示,多年來見到有人在晚間的預備組賽事以望遠鏡觀賽,並有電腦等做記錄,猜測是開盤的人。他指出,自己只能告誡年輕球員,不要以身試法打假波,否則會泥足深陷,又指今次事件涉及9萬元利益,但已關乎4場賽事及多名球員,只屬小引誘,「但已見到不少球員試過一次便不能翻身。」他又相信,事件對球會最大的影響,是贊助商不願繼續贊助香港足球。